

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
布点配建项目财务评估报告
宁有道商字（2026）324 号



YOUDAO CPA

地址：宁夏银川市天源财汇中心 A 座 1103

邮编：750200

电话：0951-8530382

邮箱：youdaocpa@126.com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宁26R62M8HWU



目 录

索引	页次
一、 财务评估报告	01-02
二、 项目财务报告	01-19
三、 项目财务报告附表	
附表 1：项目运营收入成本及经营现金流量测算表	01-03
附表 2：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04-05
附表 3：项目现金流量模拟测算表	06-08
附表 4：压力测试表	09-09
四、 财务评估机构资质证书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执业证书》复印件	
3.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质证书复印件	



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 配建项目财务评估报告

宁有道商字（2026）324 号

吴忠市城市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财务报告进行评估，并执行了与贵单位商定的程序。财务评估程序的充分性和适当性由吴忠市城市传媒投资有限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服务准则第 4101 号——对财务信息执行商定程序》和业务约定书的要求执行商定程序，并报告执行程序的结果。本业务的目的是对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财务报告执行商定程序并发表财务报告评估意见。我们执行的商定程序及执行商定程序的结果报告如下：

一、执行的商定程序

（一）根据吴忠市城市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504-640302-17-01-693263）核对申请的专项债金额是否符合规定。

（二）根据吴忠市城市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运营收入成本及经营现金流量测算表、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项目现金流量模拟测算表、压力测试表，确定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各项财务数据假设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的情况。

二、执行商定程序的结果

经评估，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申请的专项债金额符合政策规定，项目各项财务数据假设不存在明显不合理的情



况，在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专项债券融资本金及利息。

在编制项目财务报告时，项目实施方运用了一整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项目实施方行动的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来未必发生。项目实施方对项目资金安排、项目收益及支出的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种假设负责。

前述已执行的商定程序并不构成审计或审阅，因此我们不对执行商定程序发表审计或审阅意见。如果执行商定程序以外的程序或执行审计或审阅，我们可能得出其他报告的结果。本评估报告仅供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宁夏有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银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9 月 2 日



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 布点配建项目财务报告

一、 财务预测假设

（一）一般假设

1. 发行人遵照《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规定进行本项目申请，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 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 本财务报告依据的所有资料均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6.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1. 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项目实施方编制的项目投资概算及工程进度计划客观反映了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实施方案及运营资料真实、完整，客观反映了本项目的实际情况；
2. 项目估算的运营收入、运营成本及税费在正常范围内变动，未来实现时与实际情况基本相符；
3. 实施人拟定的项目投入运营计划以及可用于偿还债券的运营净收益等能顺利执行；
4. 预测期内项目的建设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在编制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时，项目实施方案运用了一整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项目实施方案行动的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来未必发生。项目实施方案对项目资金安排、项目收益及支出的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种假设负责，我们依据这些预测性财务信息和各种假设进行项目的具体评估。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

（二）建设单位：吴忠市城市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内容

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位于吴忠市城区，主要为：在吴忠市城区 51 个公共停车场安装充电桩设备约 204 台，其中：480KW 充电桩 2 套，160KW 直流快充 44 台，120KW 直流快充 17 台，60KW 直流快充 2 台，30KW 直流快充 3 台，7KW 交流慢充 100 台，10 路电动自行车充电桩 36 台及配套相应设备；采购变压器设备约 15 台，其中：500KVA 箱式变压器 4 座，630KVA 箱式变压器 10 座，1000KVA 箱式变压器 1 座。并完善停车场破损地面、标识标牌、地面标线、硬隔离等。新建碧桂园新能源快充站，硬化场地约 6000 平方米，设置停车位约 150 个。搭建吴忠充电运营管理平台和配套设施设备。

（四）建设工期：2025 年 10 月-2026 年 12 月。

（五）估算总投资：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2,628.2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442.21 万元，其他费用 159.97 万元，预备费 26.02 万元。

（六）资金来源：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以及自筹。

（七）绩效目标设定



本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设定。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绩效评价目标表

项目目标	新建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工程，吴忠市区将形成以“加速快速充电建设，大力普及常规充电设施，以公共交通充电设施建设、共享，带动吴忠市电动汽车蓬勃发展”的电动汽车充电模式。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时效指标	开工时效	2025 年 10 月开工	2025 年 10 月开工	项目备案证
		充电桩安装完工时效	2026 年 10 月完工	2026 年 10 月完工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平台建设完工时效	2026 年 12 月完工	2026 年 12 月完工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成本指标	总投资	±10%	总投资控制在 ±10% 范围内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	380.00 万元/年	充电桩收入、停车服务收入	实施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停车难	停车率	提供充足停车位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国家环评要求	符合	符合国家环评要，环境污染达标率 100%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偿债能力	可偿债收益稳定	项目收入来源，可偿债收益持续稳定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满意度≥95%	社会公众认知



三、 项目建设单位概况

项目建设单位吴忠市城市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整；注册地址：吴忠市利通区世纪大道 565 号；作为吴忠市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吴忠市区停车场的运营管理、广告资源的开发及运营、智能交通系统的施工、维护等。

四、 预测要素

2017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2018 年 2 月，财政部印发的《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明确，合理扩大专项债券使用范围，鼓励地方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要求，创新和丰富债券品种，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重点工作，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2019 年 6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公报 2019 年第 18 号），允许将专项债券作为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资本金。具体由原有 4 个领域项目进一步扩大为 10 个领域项目：铁路、收费公路、干线机场、内河航电枢纽和港口、城市停车场、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城乡电网、水利、城镇污水垃圾处理、供水。鼓励地方在符合政策规定和防控风险的基础上，尽量多安排专项债券用于项目资本金。以省份为单位，专项



债券资金用于项目资本金的规模占该省份专项债券规模的比例一般控制在 20% 左右。

2024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4〕52 号）明确，未纳入“负面清单”的项目均可申请专项债券资金。以省份为单位，专项债券资金用于项目资本金的规模占该省份专项债券规模的比例一般控制在 30% 。

根据以上文件精神，在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稳定性和充足性前提下，本项目可以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2,628.21 万元，拟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100.00 万元（其中 2025 年 1,100.00 万元，2026 年 1000.00 万元），自筹 528.21 万元。拟定专项债券期限 30 年，通过项目经营现金净流量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衡量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根据项目现金流量模拟测算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分，项目经营现金净流量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为 1.39 倍（详见附表 3：项目现金流量模拟测算表）。

1. 投资估算

序号	项目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占投资额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800.00	1,642.21		2,442.21	92.92%
二	其他费用				159.97	159.97	6.09%
三	预备费				26.02	26.02	0.99%
	合计		800.00	1,642.21	185.99	2,628.21	100.00%
	占投资额		30.44%	62.48%	7.08%	100.00%	



2. 资金筹措

(1) 资金来源

单位：万元

总投资	资金筹措方案	
	地方政府配套和自筹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628.21	528.21	2,100.00

本期拟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2,100.00 万元（其中 2025 年 1,100.00 万元，2026 年 1,000.00 万元），期限为 30 年。按照财政部《关于阶段性调整债务考核指标的通知》（财预〔2024〕145 号）要求，“对市本级、县级 2024 年和 2025 年依法增加的专项债券（用于置换和偿还地方政府债务的除外）实施单独管理，余额不计入地方政府债务率分子的测算范围”，即 2024-2025 年，申请用于项目的专项债券资金不影响当年的地方政府债务率，专项债偿还年限为 5 年-30 年，利率预计 1.70%-2.50% 之间。2025 年发行的 1,100.00 万元专项债按照 2.34% 利率计算，2026 年发行的 1,000.00 万元专项债 2.34% 利率计算。

(2) 资金使用计划

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专项债券项目，计划总投资 2,628.21 万元，分年度支出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2025 年	2026 年	备注
建设成本费用	2,628.21	1,100.00	1,528.21	
占投资额	100.00%	41.85%	58.15%	

3.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测算



项目可偿债收益=项目运营收入-项目运营成本(不含折旧摊销及融资利息)-相关税费和其他费用。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累计实现收入 10,629.39 万元,总运营成本 5,668.08 万元,可偿债收益为 4,961.31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总额为 3,574.21 万元,项目可偿债收益对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为 1.39 倍,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详见附表 3:项目现金流量模拟测算表)。

(1) 经营收入测算

本项目收入来源为充电桩收入及停车服务收入组成。债券存续期间收入合计 10,629.39 万元。(详见附表 1:项目运营收入成本及经营现金流量测算表)。

各项收入明细如下:

1) 充电桩收入测算

充电桩项目于 2026 年 10 月完全建成,2026 年 12 月全部投入使用并开始产生收益。根据吴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市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费标准(试行)有关问题的通知》(吴发改发〔2021〕12 号)“充电服务费实行政府指导价,充电服务费(不含电费)最高 0.45 元/千瓦时,下浮幅度不限。鼓励充电设施经营企业对用户实行优惠,优惠幅度企业自主制定”的相关规定。公司目前实际收费 0.18 元/千瓦时,5 年后收费 0.25 元/千瓦时。

根据中国电动汽车基础设施促进联盟《2025 年一季度全国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增长情况分析》统计,截至 2025 年 3 月,我国西北地区公共充电桩的利用率 6.38%,本次预估充分考虑充电桩有效工作时长以及运营服务费方面,市场新能源车辆与燃油车辆销售比,短期内可能因布局尚未完善或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足,导致的单桩利用率偏低,同时考虑后续



家用充电桩的普及，会分流私家车日常充电需求，对冲一部分公共桩需求增量。保守预计第一年单桩利用率 5%（即单桩日有效工作时间 1.2h），往后每年以 30% 的速度增长，直至单桩利用率为 10% 左右不再增加（即单桩日有效工作时间 3.6h），每十年更换设备时充电桩轮流更替（计划于 2036 年、2046 年分别更换），不影响当年充电桩收入。预计债券发行期内充电桩收入合计 9,868.06 万元。

2) 停车场收入测算

根据吴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吴忠市区公共停车场收费标准的通知》（吴发改发〔2022〕132 号）第一条“公共停车场收费标准中规定“4 小时以内（含 4 小时）每辆/次收费 2 元，超过 4 小时的每增加 2 小时（不足 2 小时按 2 小时计算）加收 1 元/辆收费，一天（24 小时）最高收费 10 元。包月车辆收费标准双方协商确定。新能源汽车接受充电服务期间免费停放，其他时间减半收取”的规定。

保守按照每天每个停车位收费 4 元计算，运营期停车收入为 372.45 万元。2025 年新建的碧桂园新能源快充站，设置普通车位 152 个，充电停车位 18 个，无障碍车位 2 个；北郊变停车场设置普通车位 20 个，充电停车位 2 个，无障碍车位 1 个。停车位按照普通车位进行收费。

预计专项债发行期内停车场收入合计 761.33 万元。

综上，项目每年收入测算如下表所示（其中，2026 年收入来源于充电桩收入、碧桂园新能源快充站、城南新能源汽车充换电服务站停车场收益以及城南新能源汽车充换电服务站房屋租赁收益）：

运营收入测算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充电桩收入	停车费收入	收入合计
2026	21.29	16.42	37.71



年份	充电桩收入	停车费收入	收入合计
2027	112.23	25.11	137.34
2028	145.90	25.11	171.01
2029	189.67	25.11	214.78
2030	246.57	25.11	271.68
2031	359.71	25.11	384.82
2032	359.71	25.11	384.82
2033	359.71	25.11	384.82
2034	359.71	25.11	384.82
2035	359.71	25.11	384.82
2036	359.71	25.11	384.82
2037	359.71	25.11	384.82
2038	359.71	25.11	384.82
2039	359.71	25.11	384.82
2040	359.71	25.11	384.82
2041	359.71	25.11	384.82
2042	359.71	25.11	384.82
2043	359.71	25.11	384.82
2044	359.71	25.11	384.82
2045	359.71	25.11	384.82
2046	359.71	25.11	384.82
2047	359.71	25.11	384.82
2048	359.71	25.11	384.82
2049	359.71	25.11	384.82
2050	359.71	25.11	384.82
2051	359.71	25.11	384.82



年份	充电桩收入	停车费收入	收入合计
2052	359.71	25.11	384.82
2053	359.71	25.11	384.82
2054	359.71	25.11	384.82
2055	359.71	25.11	384.82
2056	159.65	16.72	176.37
合计	9,868.06	761.33	10,629.39

(2) 经营成本测算

本项目经营成本包括充电桩设备更换成本、运营维护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日常运营成本（含税费），经测算经营成本总额为 5,532.05 万元。

1) 充电桩设备更换成本测算

公共充电桩目前使用寿命均为 15 年以下，本项目按照 10 年进行充电桩全体更换一次来测算更换成本。2025 年充电桩设备购买费用 800.00 万元，不考虑安装其他充电桩型号以及技术进步可能，使得充电桩价格降低的因素，计划分别于 2036 年、2046 年分别进行一次现有充电桩设备更新，更换成本共计 1,600.00 万元。

2) 运营维护成本测算

根据网络公开数据，不同功率的充电桩维护费用不同，如 120KW 直流快充桩单台年维护费用约 2,000.00-5,000.00 元（含设备检测、线路维护及专业人员巡检），30KW 及以上快充桩年维护费 1,000.00-3,000.00 元（涉及更高频次的设备检测和故障排查）。

本次充电桩维护费用自投入充电桩第二年开始，每年按充电桩设备安装投资的 5% 计算。测算本项目专项债发行期运营充电桩运营维护成本 1,589.36 万元。



停车场每年运营维护成本按照 2 万元测算。共计测算本项目停车场运营维护成本共计 61 万元。

新建吴忠充电运营管理平台和配套设施设备另有 1 名工作人员负责日常运营以及维护，本次运营维护成本按照平台安装费用的 1% 计算（不含人工）。平台于 2026 年 12 月建设完成，2027 年 1 月投入使用，测算本项目专项债发行期一体化示范管理平台运营维护成本 178.00 万元。

以上运营维护成本合计 1,828.36 万元。

3) 人工成本测算

本项目计划充电桩配备维护人员 2 人、吴忠充电运营管理平台和配套设施设备工作人员 1 人，综合考虑城市传媒公司近 3 年平均薪酬，2022 年平均工资 88,040.74 元；2023 年平均工资 84,665.36 元，较 2022 年增长 -3.83%；2024 年平均工资 91,587.29 元，较 2023 年增长 8.18%。

2022 年-2024 年城市传媒公司平均工资年平均增长率为 1.99%。按照每年 2% 的增幅进行人工成本的计算。

本项目专项债发行期人工成本 1,176.84 万元。

4) 其他日常运营成本（含税费）

按照每年含税收入的 10% 测算其他日常运营成本（含税费）合计 1,062.89 万元。其他日常运营成本包含税金，以及其他可能发生的成本（如补充运营维护成本及保险等）。

综上，本项目每年经营成本测算如下表所示（其中，2026 年运营成本来源于充电桩维护成本、人工成本、停车场运营维护成本等）：

成本预测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设备更 换费用	充电桩运营 维护成本	停车场运营 维护成本	平台运营 维护成本	人工成本	其他日常 运营费用 (含税费)	合计
2026	-	43.43	1.67	-	14.25	3.77	63.11
2027	-	52.11	2.00	6.00	29.07	13.73	102.91
2028	-	52.11	2.00	6.00	29.64	17.10	106.85
2029	-	52.11	2.00	6.00	30.24	21.48	111.83
2030	-	52.11	2.00	6.00	30.84	27.17	118.12
2031	-	52.11	2.00	6.00	31.47	38.48	130.06
2032	-	52.11	2.00	6.00	32.10	38.48	130.69
2033	-	52.11	2.00	6.00	32.73	38.48	131.32
2034	-	52.11	2.00	6.00	33.39	38.48	131.98
2035	-	52.11	2.00	6.00	34.05	38.48	132.64
2036	800.00	52.11	2.00	6.00	34.74	38.48	933.33
2037	-	52.11	2.00	6.00	35.43	38.48	134.02
2038	-	52.11	2.00	6.00	36.15	38.48	134.74
2039	-	52.11	2.00	6.00	36.87	38.48	135.46
2040	-	52.11	2.00	6.00	37.62	38.48	136.21
2041	-	52.11	2.00	6.00	38.37	38.48	136.96
2042	-	52.11	2.00	6.00	39.15	38.48	137.74
2043	-	52.11	2.00	6.00	39.93	38.48	138.52
2044	-	52.11	2.00	6.00	40.74	38.48	139.33
2045	-	52.11	2.00	6.00	41.55	38.48	140.14
2046	800.00	52.11	2.00	6.00	42.39	38.48	940.98
2047	-	52.11	2.00	6.00	43.23	38.48	141.82
2048	-	52.11	2.00	6.00	44.10	38.48	142.69
2049	-	52.11	2.00	6.00	44.97	38.48	143.56
2050	-	52.11	2.00	6.00	45.87	38.48	144.46
2051	-	52.11	2.00	6.00	46.80	38.48	145.39
2052	-	52.11	2.00	6.00	47.73	38.48	146.32
2053	-	52.11	2.00	6.00	48.69	38.48	147.28



年份	设备更 换费用	充电桩运营 维护成本	停车场运营 维护成本	平台运营 维护成本	人工成本	其他日常 运营费用 (含税费)	合计
2054	-	52.11	2.00	6.00	49.65	38.48	148.24
2055	-	52.11	2.00	6.00	50.64	38.48	149.23
2056	800.00	34.74	1.33	4.00	34.44	17.64	92.15
合计	1,600.00	1,589.36	61.00	178.00	1,176.84	1,062.89	5,668.08

(3) 专项债券利息

本项目计划发债 2,100.00 万元，发债期限 30 年，其中 2025 年发行 1,10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25 年 10 月至 2055 年 9 月)，2026 年发行 1,00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26 年 9 月至 2056 年 8 月），发行利率以 2.34% 测算，年度利息额 49.14 万元，30 年利息总计 1,474.21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利息一次，债券到期后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详见附表 2：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本期债券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

序号	年份	专项债券流入 (万元)	偿还专项债券利息 (万元)	偿还专项债券本金 (万元)
1	2025	1,100.00	6.44	
2	2026	1,000.00	33.54	
3	2027		49.14	
4	2028		49.14	
5	2029		49.14	
6	2030		49.14	
7	2031		49.14	
8	2032		49.14	
9	2033		49.14	
10	2034		49.14	
11	2035		49.14	
12	2036		49.14	
13	2037		49.14	



序号	年份	专项债券流入 (万元)	偿还专项债券利息 (万元)	偿还专项债券本金 (万元)
14	2038		49.14	
15	2039		49.14	
16	2040		49.14	
17	2041		49.14	
18	2042		49.14	
19	2043		49.14	
20	2044		49.14	
21	2045		49.14	
22	2046		49.14	
23	2047		49.14	
24	2048		49.14	
25	2049		49.14	
26	2050		49.14	
27	2051		49.14	
28	2052		49.14	
29	2053		49.14	
30	2054		49.14	
31	2055		42.71	1,100.00
32	2056		15.60	1,000.00
合计		2,100.00	1,474.21	2,100.00

(4) 项目资金平衡情况评估

本项目资金来源包括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自筹资金及项目运营收入；资金运用包括建设投资、运营成本、专项债券利息及本金偿还。

从建设期资金平衡来看，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2,628.21 万元，其中：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100.00 万元（2025 年发行 1,100.00 万元，2026 年发行 1,000.00 万元），自筹资金 528.21 万元。建设投资分年度支出为 2025



年 1,100.00 万元、2026 年 1,528.21 万元，资金来源与建设投资支出相匹配，建设期资金来源充足，能够保障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从运营期资金平衡来看，项目于 2026 年 12 月投入运营，2026 年至 2027 年为运营初期，因充电桩利用率处于爬坡阶段，运营收入尚不足以覆盖运营成本及债券利息，年度资金出现净流出，2027 年末累计资金缺口最大为 80.09 万元。自 2028 年起，随着充电桩利用率逐步提升，项目当年实现资金净流入 15.02 万元；2030 年累计盈余资金转正，达到 93.16 万元。2031 年至 2035 年项目进入稳定运营期，年均资金净流入约 203 万元，累计盈余持续增长。2036 年、2046 年因充电桩设备集中更换（每次更换成本 800.00 万元），当年出现资金净流出，但此前累计盈余充足（分别为 1,114.87 万元和 2,305.22 万元），完全能够覆盖设备更换支出，不影响项目资金链安全。2055 年、2056 年债券到期集中偿还本金（分别偿还 1,100.00 万元和 1,000.00 万元），当年资金净流出，但截至 2054 年末累计盈余已达 3,225.60 万元，足以覆盖本金偿还及剩余利息支出。项目期末（2056 年末）累计盈余资金为 1,387.10 万元，项目全周期资金平衡情况良好。

综合来看，本项目建设期资金来源与运用匹配，运营期虽在初期及设备更换、债券到期年份出现阶段性资金净流出，但各关键时点累计盈余资金均为正值，能够覆盖当期资金支出，项目全周期资金链安全、可持续，具备良好的资金平衡能力。项目各年度资金平衡情况详见下表：

年份	项目收入	项目支出（含利息）	收益	还本	累计收益
2025 年	-	6.44	-6.44		-6.44
2026 年	37.71	96.65	-58.94		-65.38
2027 年	137.34	152.05	-14.71		-80.09
2028 年	171.01	155.99	15.02		-65.07
2029 年	214.78	160.97	53.81		-11.26
2030 年	271.68	167.26	104.42		93.16



年份	项目收入	项目支出（含利息）	收益	还本	累计收益
2031 年	384.82	179.20	205.62		298.78
2032 年	384.82	179.83	204.99		503.77
2033 年	384.82	180.46	204.36		708.13
2034 年	384.82	181.12	203.70		911.83
2035 年	384.82	181.78	203.04		1,114.87
2036 年	384.82	982.47	-597.65		517.22
2037 年	384.82	183.16	201.66		718.88
2038 年	384.82	183.88	200.94		919.82
2039 年	384.82	184.60	200.22		1,120.04
2040 年	384.82	185.35	199.47		1,319.51
2041 年	384.82	186.10	198.72		1,518.23
2042 年	384.82	186.88	197.94		1,716.17
2043 年	384.82	187.66	197.16		1,913.33
2044 年	384.82	188.47	196.35		2,109.68
2045 年	384.82	189.28	195.54		2,305.22
2046 年	384.82	990.12	-605.30		1,699.92
2047 年	384.82	190.96	193.86		1,893.78
2048 年	384.82	191.83	192.99		2,086.77
2049 年	384.82	192.70	192.12		2,278.89
2050 年	384.82	193.60	191.22		2,470.11
2051 年	384.82	194.53	190.29		2,660.40
2052 年	384.82	195.46	189.36		2,849.76
2053 年	384.82	196.42	188.40		3,038.16
2054 年	384.82	197.38	187.44		3,225.60
2055 年	384.82	191.94	192.88	1,100.00	2,318.48
2056 年	176.37	107.75	68.62	1,000.00	1,387.10

（二）资金稳定性

根据《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计划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总额 2,020.00 万元，债券期限 30 年，其中 2025 年发行 1,10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25 年 10 月至 2055 年 9 月），2026 年发行 1,00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26 年 9 月至 2056 年 8 月），测算利率为 2.34%。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利息一次，债券到期后一次性还本。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累计实现收入 10,629.39 万元，总运营成本 5,668.08 万元，可偿债收益为 4,961.31 万元，专项债



券还本付息总额为 3,574.21 万元，项目可偿债收益对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为 1.39 倍。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主要由充电桩收入、停车服务收入等收入保障，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选择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4,961.31 万元）作为变化因素，选取正负 20% 的变化幅度，按照 20%、-15%、-10%、-5%、0%、5%、10%、15%、20% 九个节点进行压力测试，掌握专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经营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动比例				
		-20%	-15%	-10%	-5%	0%
1	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万元）	3,969.05	4,217.11	4,465.18	4,713.24	4,961.31
2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额（万元）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	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	1.11	1.18	1.25	1.32	1.39

续：

序号	项目经营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动比例				
		0%	5%	10%	15%	20%
1	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万元）	4,961.31	5,209.38	5,457.44	5,705.51	5,953.57
2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额（万元）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	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	1.39	1.46	1.53	1.60	1.67

经过以上压力测试，本项目预期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并具备一定的抗风险能力。

五、与项目相关的财务风险

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专项债券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中制定了针对以下财务风险的应对措施：

（一）债务资本市场利率波动风险



如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项目单位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市场，充分与市场机构沟通，选择合适的发行窗口，降低财务成本，保证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二）项目建设期可能存在的财务风险

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因素影响，项目施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项目施工成本增加，财务负担加重，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以及项目建设期内专项债券的利息兑付，因此面临一定财务风险。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过程中，在测算项目总投资时已考虑相关风险。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项目施工预算管理、招标及合同管理，尽可能控制建设成本。如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建设成本增加，导致财务风险出现，发债主体单位将统筹协调，增加自筹资金投入，确保项目顺利建设以及项目建设期内所发专项债券利息的全额兑付。

（三）项目运营期可能存在经营风险

如果项目在运营期内实际收入未能达到预测值，将影响项目整体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产生影响。项目发债主体单位将密切关注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的运营情况，加强项目运营及资金管理，压缩不合理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六、 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同时以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建成后的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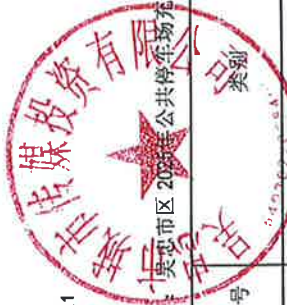


收益作为还本付息基础，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专项债券发行还本付息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吴忠市区 2025 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的资金需求，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吴忠市城市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附表1

项目运营收入成本及经营现金流量测算表

项目：黄陂市区2035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

序号	类别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一)	经营期收入 (万元)	10,629.39	37.71	137.34	171.01	214.78	271.68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1	充电桩运营收入 (万元)	9,868.06	21.29	112.23	145.90	189.67	246.57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2	停车场运营收入 (万元)	761.33	16.42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二)	运营期成本 (万元)	10,910.15	282.18	337.58	341.52	346.50	352.79	364.73	365.36	365.99	366.65	367.31
1	设备更换费用 (万元)	1,600.00	-	-	-	-	-	-	-	-	-	-
2	充电桩运营维护成本 (万元)	1,589.36	43.43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3	停车场运营维护成本 (万元)	61.00	1.67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4	平台运营维护成本 (万元)	178.00	-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5	人工成本 (万元)	1,176.84	14.25	29.07	29.84	30.24	30.84	31.47	32.10	32.73	33.39	34.05
6	其他日常运营费用 (含税费) (万元)	1,062.89	3.77	13.73	17.10	21.48	27.17	38.48	38.48	38.48	38.48	38.48
7	财务费用 (万元)	1,467.77	33.5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8	折旧摊销 (万元)	3,774.30	185.53	185.53	185.53	185.53	185.53	185.53	185.53	185.53	185.53	185.53
(三)	项目运营净利润	-280.76	-244.47	-200.24	-170.51	-131.72	-81.11	20.09	19.46	18.83	18.17	17.51
(四)	项目经营现金流入	10,629.39	37.71	137.34	171.01	214.78	271.68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五)	项目经营现金流出	5,668.08	63.11	102.91	106.85	111.83	118.12	130.06	130.69	131.32	131.98	132.64



项目运营收入成本及经营现金流量测算表

项目：吴忠市区2025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

序号	类别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2053年	2054年	2055年	2056年
(一)	经营期收入 (万元)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176.37
1	充电桩运营收入 (万元)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359.71	159.65
2	停车场运营收入 (万元)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25.11	16.72
(二)	运营期成本 (万元)	285.96	286.83	287.70	288.60	289.53	290.46	291.42	292.38	286.94	202.75
1	设备更换费用 (万元)	-	-	-	-	-	-	-	-	-	-
2	充电桩运营维护成本 (万元)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52.11	34.74
3	停车场运营维护成本 (万元)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1.33
4	平台运营维护成本 (万元)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4.00
5	人工成本 (万元)	43.23	44.10	44.97	45.87	46.80	47.73	48.69	49.65	50.64	34.44
6	其他日常运营费用 (含税费) (万元)	38.48	38.48	38.48	38.48	38.48	38.48	38.48	38.48	38.48	17.64
7	财务费用 (万元)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2.71	15.60
8	折旧摊销 (万元)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三)	项目运营净利润	98.86	97.99	97.12	96.22	95.29	94.36	93.40	92.44	97.88	-26.38
(四)	项目经营现金流入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176.37
(五)	项目经营现金流出	141.82	142.69	143.56	144.46	145.39	146.32	147.28	148.24	149.23	92.15



附表2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项目：吴忠市2025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点配建项目

序号	项目	合计	1 2025年10-12月	2 2026年	3 2027年	4 2028年	5 2029年	6 2030年	7 2031年	8 2032年	9 2033年	10 2034年
1	利率(%) (1,100.00万元)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	利率(%) (920.00万元)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3	专项债券本金(万元)	1,100.00										
4	专项债券本金(万元)	1,000.00										
5	利息(万元) (1,100.00万元)	772.21	6.4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6	利息(万元) (920.00万元)	702.00		7.8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7	本息合计(万元)	3,574.21	6.44	33.5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序号	项目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1	利率(%) (1,100.00万元)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	利率(%) (920.00万元)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3	专项债券本金(万元)											
4	专项债券本金(万元)											
5	利息(万元) (1,100.00万元)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6	利息(万元) (920.00万元)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7	本息合计(万元)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附表2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项目：吴中区2025年公共停车场及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

序号	项目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2053年	2054年	2055年	2056年
1	利率(%) (1,100.00万元)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	利率(%) (920.00万元)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3	专项债券本金(万元)										1,100.00	
4	专项债券本金(万元)											920.00
5	利息(万元) (1,100.00万元)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25.74	19.31	
6	利息(万元) (920.00万元)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23.40	15.60
7	本息合计(万元)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1,142.71	935.60



附表3



项目：吴忠市2025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点配建项目

项目现金流量模拟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项目建设期	项目运营期	1 2025年10-12月	2 2026年	3 2027年	4 2028年	5 2029年	6 2030年	7 2031年	8 2032年	9 2033年
(一)	现金流入	13,257.60	2,628.21	10,629.39	1,100.00	1,565.92	137.34	171.01	214.78	271.68	384.82	384.82	
1	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	-		-									
2	地方财政补助资金	-		-									
3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100.00	2,100.00		1,100.00	1,000.00							
4	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		-									
5	项目单位自筹	528.21	528.21			528.21							
6	其他资金	-		-									
7	运营现金流入	10,629.39		10,629.39		37.71	137.34	171.01	214.78	271.68	384.82	384.82	384.82
(二)	现金流出	11,870.50	2,688.19	9,202.31	1,106.44	1,624.86	152.05	155.99	160.97	167.26	179.20	179.83	180.46
1	项目建设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2,628.21	2,628.21	-	1,100.00	1,528.21							
2	专项债券付息	1,474.21	39.98	1,434.23	6.44	33.5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3	市场化融资付息	-		-									
4	项目运营付现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5,668.08		5,668.08		63.11	102.91	106.85	111.83	118.12	130.06	130.69	131.32
5	专项债券还本	2,100.00		2,100.00									
6	市场化融资还本	-		-									
(三)	现金净流量	858.89	-568.19	1,427.08	-6.44	-58.94	-14.71	15.02	53.81	104.42	205.62	204.99	204.36
1	经营净现金流量	4,961.31		4,961.31	-	-25.40	34.43	64.16	102.95	153.56	254.76	254.13	253.50
2	投资净现金流量	-2,668.19	-2,668.19	-									
3	筹资净现金流量	-1,434.23	2,100.00	-3,534.23	-6.44	-33.5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	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			1.39									

注：本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为4961.31万元，专项债券本息合计为3574.21万元，项目经营净现金流量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4961.31万元/3574.21万元=1.39倍。





附表3

项目现金流量模拟测算表

项目：吴起县2025年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2 2046年	23 2047年	24 2048年	25 2049年	26 2050年	27 2051年	28 2052年	29 2053年	30 2054年	31 2055年	32 2056年
(一)	现金流入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176.37
1	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											
2	地方财政补助资金											
3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	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5	项目单位自筹											
6	其他资金											
7	运营现金流入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384.82	176.37
(二)	现金流出	990.12	190.96	191.83	192.70	193.60	194.53	195.46	196.42	197.38	1,291.94	1,107.75
1	项目建设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							
2	专项债券付息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2.71	15.60
3	市场化融资付息											
4	项目运营付现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940.98	141.82	142.69	143.56	144.46	145.39	146.32	147.28	148.24	149.23	92.15
5	专项债券还本										1,100.00	1,000.00
6	市场化融资还本											
(三)	现金净流量	-605.30	193.86	192.99	192.12	191.22	190.29	189.36	188.40	187.44	-907.12	-931.38
1	经营净现金流量	-556.16	243.00	242.13	241.26	240.36	239.43	238.50	237.54	236.58	235.59	84.22
2	投资净现金流量											
3	筹资净现金流量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49.14	-1,142.71	-1,015.60





附表4

压力测试表

项目：吴忠市区2025年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布点配建项目

序号	项目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动比例									
		-20%	-15%	-10%	-5%	0%	5%	10%	15%	20%	
1	项目运营现金净流量	3,969.05	4,217.12	4,465.18	4,713.25	4,961.31	5,209.38	5,457.44	5,705.51	5,953.58	
2	经营期其他融资流入										
3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额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3,574.21	
4	项目现金净流量对债券还本付息的覆盖倍数	1.11	1.18	1.25	1.32	1.39	1.46	1.53	1.60	1.67	





营业执照

(副本)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22MA76KQY3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宁夏有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丽荣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宁夏贺兰工业园区虹桥南街以西陕西大厦A座商办综合楼1103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司法鉴定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08 日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宁夏有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丽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工业园区虹桥南街以西
陕西大厦A座商办综合楼103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64010039

批准执业文号：宁财（准）许可[2020]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11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73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毛丽荣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5-22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宁夏分所
身份证号码	1528231979052225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毛丽荣 640100030046

2025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6401003900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2 月 24 日

/y /m /d



姓名: 张佳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03-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宁夏有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0402199303062700

Identity card No.

